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和 2022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3]23000020015 号）及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非交易过户至“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数为 16,301,534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74%。本员工持股计划按照规定予以锁定，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后开始分 3 期解锁，锁定期最长 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30%、30%、40%。

其中，第一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解锁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30%（4,890,46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2%）。

二、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实现情况

根据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如下（以 2021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为基数）：

考核期	业绩考核指标	对应公司层面解锁比例
第一个考核期	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5%（即营业收入不低于 186.48 亿元）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5%（即净利润不低于 33.07 亿元）；	30%

注：上述“净利润”指标计算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且不包含本员工持股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依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3]23000020015 号），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64.0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4 亿元，剔除 2022 年度因本员工持股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0 亿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 2022 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所有持有人对应考核期可解锁的股票份额不得解锁。

根据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或第二个解锁期公司业绩不达标，则相应的权益可递延至第二个解锁期或第三个解锁期，在后续解锁期公司累计业绩考核达标时一起行使相应权益。若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仍不达标，则持有人不得行使未解锁比例的权益。三个解锁期结束后，如上述情形中存在对应未解锁的股票，持有人未解锁的股票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出售该部分标的股票，出售的资金归属于公司。

三、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7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或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